

证券代码：002975

证券简称：博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6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股份数量为 875,447 股，该部分股份不参与本次权益分派。2025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扣除回购专户股份数量后的股本 159,427,146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合计转增 47,828,143 股（具体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结果为准）。

2、按公司总股本（含已回购股份）股折算，公司每 10 股转增股本=转增股本总额/公司总股本*10=47,828,143/160,302,593*10=2.983616 股（保留到小数点后六位，不四舍五入）。

3、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的每股除权除息参考价格=[股权登记日股票收盘价-按公司总股本（含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折算每股现金分红金额]÷[(1+按公司总股本（含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折算每股转增股数)]=股权登记日股票收盘价÷(1+0.2983616)。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等情况

1、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公司拟以截至 2026 年 3 月 30 日扣除回购专户股份数量 875,447 股后的总股本 159,427,146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合计转增 47,828,143 股，转增金额未超过报告期末母公司

“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208,130,736 股(公司总股本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如有尾差，系取整所致)。

若公司股本总额在分配预案披露后至分配方案实施期间发生变化，将以最新股本总额作为分配的股本基数，将按照“转增比例不变，调整转增总额”的原则实施。

2、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为 160,302,593 股，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股份数量仍为 875,447 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回购专户中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故本次实际参与权益分派的股数仍为 159,427,146 股，即自本次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距离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

1、本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 875,447 股后的 159,427,146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

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160,302,593 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208,130,736 股。

2、扣税说明：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资本公积金来源为公司股票发行溢价收入所形成的资本公积金，不涉及扣税情形。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6 年 5 月 8 日，除权除息日为：2026 年 5 月 11 日。

本次所转增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 2026 年 5 月 11 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 2026 年 5 月 8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本次所转增股于 2026 年 5 月 11 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转股过程中产

生的不足 1 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 1 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转股总数与本次转股总数一致。

六、股份变动情况表

股份性质	本次实施前		本次资本公积金 转增股本数量 (股)	本次实施后	
	数量(股)	比例 (%)		数量(股)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	54,443,613	33.96	16,333,084	70,776,697	34.01
其中：高管锁定股	52,643,713	32.84	15,793,114	68,436,827	32.88
股权激励限售股	1,799,900	1.12	539,970	2,339,870	1.12
二、无限售条件股	105,858,980	66.04	31,495,059	137,354,039	65.99
三、股份总数	160,302,593	100.00	47,828,143	208,130,736	100.00

注：变动后的具体股本情况以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的股本情况为准。

七、调整相关参数

1、实施送转股方案后，按最新股本总数 208,130,736 股摊薄计算，2025 年年度，每股净收益为 0.70 元/股。

2、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的每股除权除息参考价格的计算见“特别提示”。

八、咨询机构

咨询机构：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咨询地址：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科旺路 66 号

咨询联系人：张王均

咨询电话：19925535381

传真电话：0756-8519960

九、备查文件

- 1、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决议；
-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有关确认方案具体实施时间的文件。

特此公告。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